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仙桃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政府的决定。领导、管理和积极发展街道经济，壮大街道经济实力，加强街道财政预算和收支管理，进行有关统计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汇总。负责社区管理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加强居委会管理和建设，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做好拥军优属、优抚安置、婚姻登记、殡葬改革、老龄等工作；做好民兵预备役、国防动员和征兵工作。开展社会福利、社会救济、社会保障工作。负责管理辖区内失业、下岗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做好城市低保、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管理与服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防灾、救灾和抢险工作。负责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等城市管理工作；负责本辖区物业管理的指导、监督、调解和协调工作；组织单位和社区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开展精神文明建设，负责计划生育、教

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工作。协调市监、税务、统计、科普、农业、商业、粮食等部门关系。维护辖区内社会稳定，组织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搞好辖区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参与检查、督促新建改建公共建筑、市政设施配套项目的落实、验收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其使用进行管理监督。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机关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事业单位 6 个，分别为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物业管理服务中心。其中，二级单位未独立编报决算，由街道统一编制汇总部门决算。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8,653.72 万元，支出总计 8,653.72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26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今年开展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基地建设、社区养老站运营补贴、社区网格化治理工作等项目。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本年收入合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 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653.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26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今年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空港佳园智能门禁采购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653.72 万元，占 100.0%。

3. 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653.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26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人大代表之家、

渝事好商量委员工作室文化氛围营造、空港佳园党建引领三事共治社会治理创新实践项目点位设计等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919.44 万元，占 45.3%；项目支出 4,734.28 万元，占 54.7%。

4.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65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5.26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开展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基础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基地建设等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16.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9.18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收到划拨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基础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及社区养老站运营补贴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9.14 万元，增长 9.8%。主要原因是追加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建设、网格化社会治理经费、计生惠民资金、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经费等预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16.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9.18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基础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及社区养老站运营补贴等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9.14 万元，增长 9.8%。主要原因是开展区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建设、网格化社会治理经费、计生惠民资金、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经费等各类民生项目资金。

3.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6.77 万元，占 19.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5.9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人大代表之家、渝事好商量委员工作室文化氛围营造、基层党员干部及党支部工作、办公设备维修耗材等支出。

(2) 国防支出 20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 万元，下降 9.1%，主要原因是征兵项目、应急连集训费用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 1,549.31 万元，占 18.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25.81 万元，增长 26.6%，主要原因是坝坝舞噪音扰民整治、电动巡逻车费用、社区微型消防站运维等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6.73 万元，占 5.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61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党史宣传费用、街道综合服务文化中心建设等支出。

(5)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327.68 万元，占 39.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15.72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优抚人员优抚优待金、节日慰问费、医疗补助、空港佳园社区“扶本事”就业创业帮扶、基层残疾人综合服务站等项目，导致支出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 380.42 万元，占 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8.55 万元，增长 57.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今年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包括疫苗接种、大规模核酸检测采样等。

(7) 节能环保支出 29.16 万元，占 0.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82 万元，下降 27.1%，主要原因是垃圾分类费用的减少。

(8) 城乡社区支出 565.45 万元，占 6.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57 万元，增长 0.46%，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治理百日攻坚行动费用。

(9) 农林水支出 233.85 万元，占 2.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3.08 万元，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今年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除治费用减少。

(1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 万元，占 0.1%，与预算一致。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 万元，占 0.0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56 万元，下降 30.8%，主要原因是今年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除治费用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 133.63 万元，占 1.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1.12 万元，增长 84.3%，主要原因是缴存 2021 年街道行政、事业人员住房补贴。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9 万元，占 0.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3.7 万元，下降 57.0%，主要原因是高层消防建筑棚、网改造项目费用未使用。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19.4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60.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3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社区干部、公益性岗位人员增加，导致相应的费用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公用经费 1,058.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07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搬办公楼后，面积增大，办公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管费、维修维护、公车运行、公务接待等费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37.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09 万元，增长 134.4%，主要原因是用于祥和路、同盛路、桂馥路、睦邻路、金玉路、百果路社区养老服务站运营补贴，空港佳园社区养老服务站追加建设补助，街道公共区域适老化改造项目等。本年支出 237.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09 万元，增长 134.4%，主要原因是今年采购空港佳园公租房智能门禁项目。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9.8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3%，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相关文件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不擅自扩大范围、提高标准，不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下降。三是强化公务

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其自行支付。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2021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上年支出数一致。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上年支出数一致。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14.49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02万元，下降0.1%，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有所下降。

公务接待费5.3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02万元，降幅小于0.0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03万元，下降0.6%，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

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122 批次 986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54.34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7.25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8.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2 万元，增长 74.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今年多次召开人大换届选举、疫情防控、智能居家养老等会议。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1.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3 万元，增长 51.1%，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今年开展社区两委成员培训、党史学习教育等培训。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0.0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网络租赁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7.15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社区干部、公益性岗位人员增加，导致费用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3.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9.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3.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7.8%。主要用于采购项目审计、办公设备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1 年的 11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12 项，涉及

资金 4734.2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明细立项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基本合理，管理科学规范，资金到位及时，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 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仙桃街道办事处		财政处室	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自评总分 (分)	98.75				
					部门联系人	秦桂林	联系电话	023-67583208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分)	
		7782.67	8653.72		8653.72		100%	10	10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优化公共服务，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社会和谐，加强公共安全管理、促进城市品质提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地公共环境，统筹发展，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辖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优化公共服务，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社会和谐，加强公共安全管理、促进城市品质提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地公共环境，统筹发展，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辖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绩效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指标
	基层党建组织战			增强		增强	90	10	8.75	是

标	斗力									
	公共卫生安全			良好		良好	100	20	20	是
	困难特殊群体补助覆盖率	%	=	100		100	100	20	20	是
	河道生态环境质量			达标		达标	100	10	10	是
	文明城区常态化管理			通过复检		通过复检	100	10	10	是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提高		提高	100	10	10	是
	居民安全感指数	%	≥	95		95.06	100	10	10	是
说明										

2021 年度专项绩效自评表

专项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生活补助			自评总分(分)	98.8	
业务主管部门	仙桃街道办事处退役军人服务站			联系人及电话	陈玲 13509491466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压减、调剂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得分(分)
	178.10	140.87	178.10			
年度总体	年初设定目标(如作出调整且备案,填写调整后的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全面落实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确保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优抚对象权益，为优抚对象提供帮助和服务，充分发挥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				全面落实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确保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优抚对象权益，为优抚对象提供帮助和服务，充分发挥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未调不填)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核心指标判断 (填是或否)
	优抚对象人数	人	117		115	98	10	9.8	是
	抚恤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100		100	100	20	20	是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100	100	20	20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100	30	30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90	10	9	是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3.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年度绩效指标完成度较好，未发现明显问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

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

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7583209。